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 有關股票增值權的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第二期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股票增值權計劃**」)及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首次授予方案**」)。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有權在任何時候決定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的提前終止，如果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本公司將不再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授予增值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484名激勵對象授予共計34,582,624份股票增值權。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並在全球持續蔓延以來，對民航業造成嚴重衝擊，本公司收益亦隨之大幅下降，預計本公司相關業績指標已無法達成首次授予方案中規定的行權條件，繼續實施該計劃已無法達到預期的激勵效果。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在制定新的激勵方案前，須先終止原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因此，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日決定終止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並與激勵對象協議廢止本公告日期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將按照有關監管規定，及時研究並推出其他有效的激勵方案，以期達到切實的激勵效果，促進本公司的持續健康發展。本公司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相關適用規定適時履行其信息披露義務(如適用)。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二零二零年年度報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已累計計提與股票增值權計劃相關的人工成本約人民幣69.6百萬元。股票增值權計劃及首次授予方案終止及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協議廢止後，本公司將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調減相關成本，該調整將反映在本公司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榮順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黃榮順先生(董事長)及肖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趙曉航先生、席晟先生及羅來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曹世清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劉向群先生。